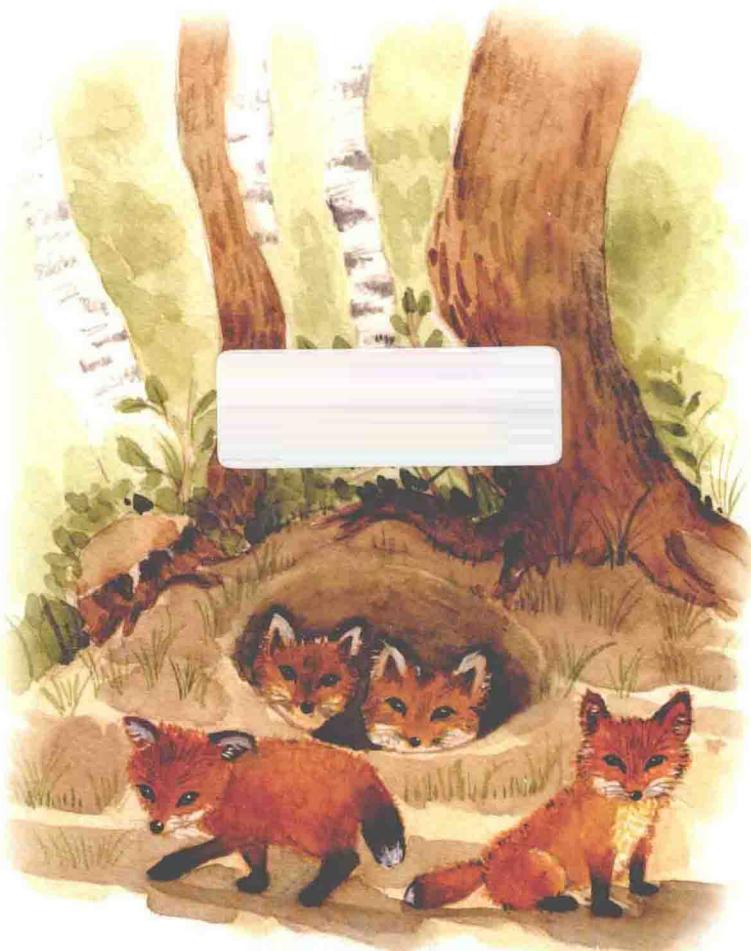


西顿动物记

WILD ANIMALS I HAVE KNOW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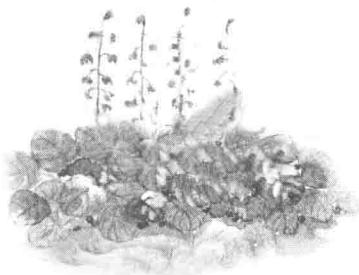
[加] E·T·西顿 著 夏欣苗 译



西顿动物记

WILD ANIMALS I HAVE KNOWN

[加] E · T · 西顿 著 夏欣苗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西顿动物记 / (加) 西顿 (E.T. Seton) 著;
夏欣苗译. —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14.8
(夏洛书屋: 精选版)
ISBN 978-7-5327-6749-6

I. ①西… II. ①西… ②夏… III. ①儿童故事—作品集—
加拿大—现代 IV. ①I711.8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147635 号

WILD ANIMALS I HAVE KNOWN

ERNEST THOMPSON SETON

西顿动物记

WILD ANIMALS I HAVE KNOWN

ERNEST THOMPSON SETON

[加] E · T · 西顿 著

夏欣苗 译

责任编辑 赵平 张颖

内文插图 柴昊洲

装帧设计 柴昊洲 版式/设色 申祁颉工作室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译文出版社出版

网址: www.yiwen.com.cn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上海交大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6.5 插页2 字数 84,000

2014年8月第1版 2014年8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327-6749-6/I·4077

定价: 27.00 元

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出版权归本社独家所有, 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连载、摘编或复制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 T: 021-54742977

CONTENTS

目 录



狼王洛波 /1

春田狐的故事 /25

忠犬宾果 /51

棉尾兔豁豁耳 /77

松鸡红颈环 /113

乌鸦元帅银斑 /149

浣熊查查 /169





狼王洛波



第一章

在美国新墨西哥州的北部，有一片广袤无垠的牧场，名叫克鲁坡。这里绿草茵茵，牛羊成群，到处是高高低低的平顶山和无数宝贵的溪流，最终汇入克鲁坡河，该地区也因此而得名。就在这片大地上，至今仍回荡着一个响亮的名号，他就是威震四方傲视天下的狼王洛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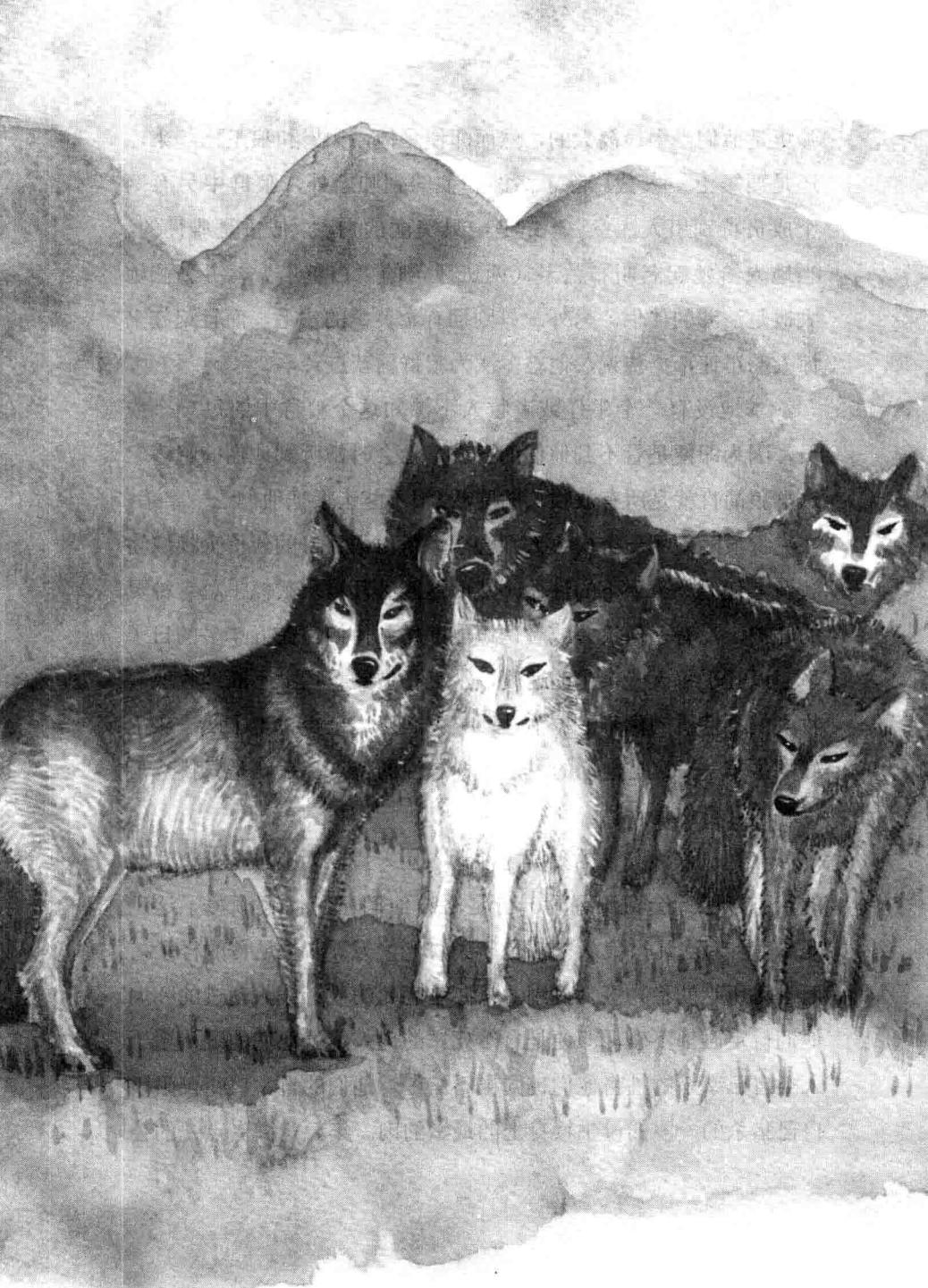
当地人有的喊他老洛，而墨西哥人则尊称他为狼王，他统领着一群非常了不起的灰狼，已经在克鲁坡纵横无忌好多年了。他的大名在所有放牧人中家喻户晓，但凡是他出现的地方，恐惧就会传遍整个牛群，所有的畜牧者都对他又恨又怕。从来没有任何一只狼能在体格和智慧上和洛波相提并论，就连他在夜晚的嗥声都是独一无二的，绝不可能认错。普通的狼即便在牧人的营地周围叫上半夜也不会引起任何的关注，然而仅仅是来自狼王的一声低吼就足以让听者立刻心惊胆寒，知道自己明天早上肯定会在牛群中看到一条杀出来的血路。

洛波所统领的狼群并不庞大，对此我至今依然感到困惑。通常当一只头狼拥有洛波这样的地位和权威的时候，会吸引很多同类前来投奔。一种可能的解释是洛波自己并不想要太多的手下，又或许是因为他狂暴的脾气让很多同类望而生畏。唯一能够确定的是，在洛波统治的后期，他仅有五名追随者。然而这五只狼个个都是闻名遐迩，他们比寻常的灰狼要壮硕很多，其中洛波的副

帅更是他们当中最高大的，然而即便是他，如果和狼王比起来，还是要矮上一大截。除了洛波和他的副帅之外，狼群中另有两个成员特别引人注意。首先是一只美丽的白狼，似乎是雌性的，当地人给她起名叫布兰卡（西班牙语的“白色”），并猜测她大概是洛波的伴侣。另外一只则拥有金黄色的皮毛，而且跑起来惊人的迅速，据传说，他曾多次为狼群捕获过羚羊。

本地没有一个牛仔或者牧人不熟知这个狼群中的每一个成员，因为即便是看不到他们的身影，也会时常听到他们的咆哮。这群狼简直就是所有放牧人的噩梦，恨不能亲手把他们一一宰杀。在克鲁坡随便哪一个放牧人都会乐意付出数头牛的代价来换取洛波及其任何一个手下的性命。然而这区区几只灰狼似乎总有神灵的庇护，没有任何机关或者诱饵能够伤到他们。在五年多的日子里，以几乎每天一头牛的速度，从克鲁坡的牧场上不断地收取着牧人们不情愿的供奉。据估计，这群狼已经至少抢走了两千头上好的牛羊——这是他们的另一个标志性的特点，那就是只挑选最健康的牲畜作为食物。

在遇到洛波和他的狼群之前，人们一直以为狼总是处于挨饿的状态，因此会饥不择食。可是洛波他们已经彻底颠覆了这种观念，因为这几只狼从来都是一副容光焕发、丰衣足食的样子，而且对所吃的猎物极为挑剔。只要是病死的或者被人动过的死肉他们肯定碰都不碰，即便是自然死亡的也入不了他们的眼，至于人类自己宰杀的牲畜他们也同样不信任。他们的日常口味仅限于自己猎杀的一岁的母牛犊身上的最嫩的肉。年纪稍微老点儿的公



牛或者奶牛都会遭到他们的嫌弃，只有在极为罕见的情况下他们才会捕杀公牛犊或者是小马驹，但很明显地表示了对这些猎物的不屑一顾。另外一样他们不喜欢的肉类就是羊肉，不过他们倒是很享受捕羊的过程。一天晚上，布兰卡和那只金毛狼携手咬死了两百五十只羊，仅仅是为了娱乐，因为他们连一口羊肉都没吃就扬长而去了。

类似这样的事件不胜枚举，足可见这群狼的暴虐和嚣张。当地人为了要把这群强盗赶尽杀绝不知道尝试了多少种方法，然而无论怎样努力都不见任何成效，只能眼巴巴地看着洛波他们快乐地生活着。牧场主们提供了极其诱人的奖金来悬赏洛波的性命，吸引了各方猎人前来尝试，可是任他们使尽了各种毒饵，都没有一次能让洛波上钩的。在这世界上只有一样东西会让洛波害怕，那就是猎枪。由于洛波知道人类通常都会带着猎枪进山，所以据我所知，他从来没有攻击过人类，甚至是无意地回避人类。洛波还给他的狼群立下了规矩，无论在任何情况下，只要是在白天，一旦看到人类就要立刻撤退，无论相距有多远。洛波还禁止手下吃一切不是自己捕杀的猎物，这一条规矩曾无数次地保护了他们的性命，再加上洛波那无与伦比的敏锐嗅觉，任何人手碰过的东西或者是毒药，都蒙骗不了他的鼻子——总而言之，这群狼的自我保护能力几乎无懈可击。

有一次，一个牛仔听到了洛波召集部下的呼号。被好奇心所驱使的他偷偷摸摸地前去观看，发现洛波的手下正在围堵一小群牛。狼王自己没有参与，而是端坐在附近的山头上指挥行



动。当时布兰卡和其余几个成员则在试图切断一头母牛犊的去路，看来这是他们当天选中的猎物。不过布兰卡他们显然遇到了一些麻烦，整个牛群紧密地围成了一个圆圈，把牛角一致对外。然而没过多久，这道密不透风的防线就出现了漏洞，一头母牛由于受到了狼群的惊吓，不由自主地朝圆圈的中心退缩。布兰卡他们立即抓住了这个机会，冲上去咬伤了那只被选中的牛犊，却没能让猎物完全丧失抵抗能力。看到这番情景，一直在旁观战的洛波终于失去了耐心。伴随着一声低吼，只见他从山坡上直冲下来。狼王的出现让原本已经脆弱的防线彻底崩溃。牛群顿时如同被炸开了一般四处逃散，包括那只受伤的母牛犊，可是她才跑出去几米远就被洛波追上了，后者一口就咬住了她的脖子，然后用了十分的力气把她重重摔在了地上。这一摔的力道实在是惊人，居然让小牛犊大头朝下地着了陆。尽管洛波自己也打了个滚，但他立刻就恢复了平衡，狼群的其他成员趁机一拥而上，几下就结果了小牛犊的性命。洛波悄然地退到了一边，他似乎在无声地表达着对属下的责备：“你们早干吗了？浪费了这么多时间！”

直到这时候，牛群的主人才大呼小叫地赶了过来，看到有人来了，狼群照例撤退。只见那个男人手里拿了一瓶毒液，他迅速地在死牛的身上下了三处毒药之后就离开了。据他判断，狼群稍后一定会回来享用他们的战利品的，因为他们通常会信任自己捕杀的猎物。然而第二天早上，当他来查看自己的下毒成果时，却





发现狼群虽然来过了，但他们小心地避开了所有被毒药污染过的部位。

在克鲁坡，没有一个牧场主不害怕洛波和他的狼群。每一年悬赏的金额都在不断增加，甚至一度高达一千美元，这在当时简直是闻所未闻的天文数字，连人命都没有这么值钱过。可想而知，这让全国各地的猎手纷至沓来，其中有一个人名叫谭诺，是来自得克萨斯州的牛仔。他的捕狼装备可谓是异常精良——最准的猎枪、最快的坐骑，再加上一大群高大威猛的猎狼犬。原先在得州的时候，不知道曾有多少只狼死在他和他的猎犬手中。过往的成功让他对获得赏金充满了信心，以为在几天之内，狼王的头颅必定成为他的囊中之物。

于是，在一个夏日的清晨，他和他的手下英姿飒爽地出发了。很快，他的猎犬们就兴奋地大叫起来，因为他们已经发现了狼群的踪迹。果然，没出几里地，洛波的狼群就出现在他们面前，双方很快就展开了激烈的追逐战。猎狼犬的主要职责就是尽可能地拖住狼群，好让主人有充分的时间来瞄准和射击。本来这一任务并不复杂，然而他们却忽略了一件事情，克鲁坡可不同于一马平川的得州草原，作战的环境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洛波选择了在这片地区生活是经过了深思熟虑的——克鲁坡不仅到处是大大小小的岩石，而且溪流密布，把辽阔的地貌分割成了数不清的小块。习惯了骑马的猎人只能眼看着狼群从自己的眼前消失却无法追趕，因为这里根本不适合马匹行走。很快，谭诺和他的帮手们就被狼群拆散了，猎犬们也只好分头行动。等到这些猎人再次会





合的时候，不少猎犬却再也没有出现，因为当狼群发现追兵已经不再人多势众的时候，立刻调头发起了反攻，结果猎犬们不是被咬死就是被重伤。当天晚上，当谭诺点数猎犬数量的时候，发现只有六只活着回来了，其中还有两只已经奄奄一息了。在那之后，这位牛仔又尝试了两次，但结果一次比一次更惨。尤其在最后的那一次，连他最心爱的马都摔死了，他只好彻底放弃，垂头丧气地回得克萨斯去了。从此，洛波的江山更加稳固了。

一年之后，又有两个猎人来到了克鲁坡，他们都对高昂的赏金志在必得，而且都自信能够消灭这位不可一世的狼王。这第一个猎人的法宝是一种新型的毒药，据说投放的方式有很大的创新；第二个猎人是从加拿大东部远道而来的，号称会施法术和咒语，专门对付像洛波这样的“狼人”。据这个人推断，洛波肯定不是一只普通的狼，所以只有借助魔法的力量才能够击败他。最终，无论是高级的毒药，还是复杂的咒语，在洛波这位无冕之王面前都败下阵来。狼王一如既往地光顾牧场，随心所欲地享用任何他看中的猎物。几个星期之后，那两个猎人也绝望地离开了克鲁坡。

一八九三年的春天，卡隆——那二人中的一个，又心有不甘地回来了。然而这一次他不但还是没能抓住洛波，更遭受到了奇耻大辱。显然，洛波觉得仅仅让他面对失败还不足够，还必须让他充分认识到自己的差距。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起因是卡隆在克鲁坡买下了一座景色优美的牧场。然而就在距离他的房子不到几百米远的山坡上，洛波和他的伴侣居然筑起了巢穴，并开始生

儿育女，而且一住就是一夏天，期间不知道掠走了卡隆多少头牛羊，咬死了他多少条猎犬，任凭卡隆怎样精心地设下毒饵和陷阱都是白费力气。卡隆还绞尽脑汁地想出了各种办法来驱赶洛波，可是到头来无论是用烟熏还是用炸药，都没能妨碍到洛波怡然自得地安居下去。卡隆累得都快要吐血了，可是洛波不但毫发无损，反而比以前更加肆无忌惮了。万般无奈的卡隆只能遥指着洛波的巢穴咬牙切齿地说：“就是那儿，他整个夏天都住在那儿！而我却拿他一点办法都没有，他简直就是在打我的耳光！”

第二章

以上这些事情都是我从众多的牛仔那里听说的，虽然人人都说洛波有多么的厉害，可我还是觉得难免有夸大的成分。直到一八九三年的秋天，在我自己亲自领教了这群土匪的本事之后，才对狼王有了比任何人都更透彻的认识。多年以前，当宾果还是我的猎犬时，我曾经一度以捕狼为生。近些年来由于职业上的转变，我多数时间都是坐在桌前伏案工作。时间长了我难免会感觉厌烦，所以当居住在克鲁坡的朋友请我去协助消灭这群狼的时候，我立刻欣然接受了邀请。由于我对这位狼王早就慕名已久了，所以一到朋友那里就立刻投入了工作。我先是骑着马四处去察看地形，一路上我的向导多次指着路边上的牛骨对我说：“看哪！那都是他干的。”

我很快总结出来，在这片地势陡峭的区域里是不能用猎犬或



者马匹来对付洛波他们的，毒饵和陷阱是唯一可行的方案。由于当时我手头上没有足够结实的捕狼夹子，所以我决定先专注于毒饵这一种手段。

在这里我就不再一一列举我所用过的成百上千种毫无用处的毒饵了。简而言之，无论我怎样变着法儿地混合各种毒素，甚至用遍了所有动物的尸体来充当诱饵，每一次都是以失败告终。我只举一个例子就可以证明洛波有多么的聪明。我曾经借鉴过一个古老的下毒方法，把一只刚刚宰杀的母牛犊的肾脏油脂和奶酪融化在一起，放在一只瓷碗里晾凉以后，用骨头磨成的刀把凝固了的脂肪切成小块，然后在每一块上钻个小洞，塞入一枚注入了大量毒药的密封胶囊，再用奶酪把洞口封住。在整个过程当中，我都避免使用任何金属的器具，而且始终戴着沾满了新鲜牛血的手套，我甚至不敢对着诱饵呼吸。我还把做好的毒饵放在了里外都抹了牛血的生牛皮袋子里，并在我骑的马后挂满了牛肝和牛肾，一直拖着这些内脏走了一个大圈，而且每走二三百米就设下一份毒饵，每一次都是极其的小心，绝不让我的手直接接触诱饵。

依照洛波的习惯，他通常会在每周的前三四天出现在这个区域，后几天则会在塞拉格兰火山脚下活动。我设下毒饵的那天正好是周一。当天晚上正当我准备睡觉的时候，远处传来了洛波独有的嗥声，我身边的人对我说：“他来了，你等着看吧！”

第二天一早我就迫不及待地去查看结果。地上果然有狼群的脚印，而且走在队伍最前面的正是洛波——他的脚印你一眼就能看出来，因为普通狼的脚印是四英寸半长，再大也长不过五英寸，